

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

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小組委員會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1 年 10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 時

會議地點：教行系 C324 會議室

視訊通話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tvp-kipd-abv>

主持人：張主任志明

記錄：蔣慧姝(碩博)

莊瓊綺(學士)

出席人員：范熾文教授、潘文福教授、陳成宏教授、紀惠英副教授、吳駿杰同學(大學部學生代表)、李文同學(研究所學生代表)

線上與會人員：林清達教授(校外學者專家)

請假人員：國立臺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張文權助理教授(校友代表)

列席：

會議程序

一、 確認本次會議程序

本次會議應到 9 名，實到 8 名(見會議簽到表)，已達會議人數，茲宣佈會議開始。

二、 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

案由一決議：照案通過本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士班新增課程，依教務處規定填送「增開暨停開課程彙整表」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追認。

案由二決議：照案通過本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兼任教師開課案，依規定提送兼任教師員額申請表，續提送系院校三級教評委員會審議。

案由三決議：照案通過本系 111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規劃異動案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四決議：照案通過本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士班開課案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五決議：照案通過本系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「教育統計研究」、「質性研究」課程改列為必修(二選一)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六決議：照案通過本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班開課案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七決議：照案通過本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開課案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八決議：照案通過教育博士班教育政策與行政組必修科目「教育學方法論」、「教育革新專題研究」課程規劃異動案，新增課程修正為「高等統計學」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九決議：照案通過本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博士班開課案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十決議：照案通過本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評量不計入科目案，提送教育統計；「畢業學習成果製作」為學士班指導類課程不計入教學評量。

案由十一決議：檢核系所教育目標、專業核心能力是否符合系所發展，無須修訂。

三、 主席報告

111-2 新增博士班必修科目「教育行政理論專題研究」之課程規劃，及碩、博士班教育統計、質性研究工作坊預定在每學期期末系務會議時討論內容及排定時程。

四、討論提案

案由一：有關本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士班停開課程，請 追認。

說明：因本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科目「行政法/科目代碼 EAM_22310」因兼任教師員額申請 13 小時，惟教務處僅核予 12 小時，業經校長同意簽准於 111 學年第 1 學期停開行政文教專業學程科目「行政法」課程。

決議：依教務處規定填送「增開暨停開課程彙整表」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二：有關本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兼任教師開課案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擬聘兼任教師科目如下表：

科目名稱	開課級別	兼任教師姓名
行政法	教行一	黃愛珍
犯罪學	教行一	黃愛珍
人事行政	教行二	黃愛珍
國民小學數學教材教法	教行三	連安青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依規定提送兼任教師員額申請表，待核可後依核定員額提送系院校三級教評委員會審議。

案由三：有關本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評量不計入科目案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111-2 院基礎必修科目教育行政、學習評量、教育哲學；系核心必修科目：應用英文、教育法規、教育研究法、電腦在教育上的應用、組織行為。

決議：提送應用英文。

案由四：有關本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士班開課案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1. 依據教務處 111 年 9 月 23 日東教字第 1110020350 號書函有關 10 月 11 日至 10 月 18 日開放開課管理系統編輯，請各單位配合於限期內完成 111-2 開課編輯。

2. 詳如附件一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五：有關本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班開課案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1. 依據教務處 111 年 9 月 23 日東教字第 1110020350 號書函有關 10 月 11 日至 10 月 18 日開放開課管理系統編輯，請各單位配合於限期內完成 111-2 開課編輯。

2. 詳如附件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六：有關本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開課案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1. 依據教務處 111 年 9 月 23 日東教字第 1110020350 號書函有關 10 月 11 日至 10 月 18 日開放開課管理系統編輯，請各單位配合於限期內完成 111-2 開課編輯。

2. 詳如附件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七：有關本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博士班開課案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1. 依據教務處 111 年 9 月 23 日東教字第 1110020350 號書函有關 10 月 11 日至 10 月 18 日開放開課管理系統編輯，請各單位配合於限期內完成 111-2 開課編輯。

2. 詳如附件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八：本系學士班 109-110 學年度等同或採計課程對照表科目修訂案，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110.10.14-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07-108 學年度等同或採計課程對照表，本次擬修訂 109-110 學年度等同或採計課程對照表詳如附件三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修訂案，修改本系等同或採計課程對照表並公告系網。

案由九：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部課程限修人數低於 40 人課程案，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依據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級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：「大學部課程限修人數低於 40 人課程，需敘明理由並檢附課綱及教學計畫表送三級課委會審查。」本系 111-2 學期提送「測驗理論與實務」及「國民小學跨領域教材教法」兩門課程限修人數均為 20 人，彙整表詳如附件四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十：有關係所教育目標、專業核心能力是否符合系所發展，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校課程委員會定期查覈。

決 議：查核相符，無須修訂。

五、臨時動議

六、散會